

##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接到吴明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明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其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吴明朗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吴明朗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以及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吴明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